

重庆润通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

因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大坪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，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国内信用证、融资性保函，授信期限为一年，授信方式为重庆润通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提供 5000 万元担保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重庆润通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51.73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本次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，公司将接受控股股东重庆润通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 5000 万元担保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股东担保的预案》，议案表决时，3 名

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，剩余 2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担保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重庆润通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	重庆市江津区双福工业园 B 区	有限责任公司	朱列东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重庆润通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51.73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拟向招商银行大坪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，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国内信用证、融资性保函，授信期限为一年，授信方式为重庆润通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提供 5000 万元担保。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形成的关联交易是双方自愿、平等、公允的原则上进行的，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或提供反担保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双方本着自愿、平等、公允的原则进行的，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或提供反担保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是为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拓展，融入资金满足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接受担保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的拓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超出的累计金额及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

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，对外投资、设备采购等规模增加，资金需求相应增加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重庆润通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重庆润通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润通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